

关于《龙陵县各学校 2024 年秋季学期食堂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肉类、鸡蛋和牛奶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通知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龙陵县各学校 2024 年秋季学期食堂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肉类、鸡蛋和牛奶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作如下变更：

信誉要求：(3) 投标人近三年在食品经营活动中没有经营违法记录或被省内行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招投标活动，无偷税、漏税、逃税行为。投标人近三年未因肉类、鸡蛋、牛奶质量和经营问题受到投标人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行政处罚（提供相关书面承诺及经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盖章的“投标人近三年未因肉类、鸡蛋、牛奶质量和经营问题受到投标人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行政处罚”证明材料）内容变更为：(3) 投标人近三年在食品经营活动中没有经营违法记录或被省内行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招投标活动，无偷税、漏税、逃税行为。投标人近三年未因肉类、鸡蛋、牛奶质量和经营问题受到投标人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行政处罚（提供本公司相关诚实可信的书面承诺或经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盖章的“投标人近三年未因肉类、鸡蛋、牛奶质量和经营问题受到投标人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行政处罚”证明材料）。其余内容不变。

给各投标人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